关于开展2012年肇庆学院经济责任审计的通知

各单位:

根据《广东教育审计规范》、《广东省教育系统有关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办法》及《肇庆学院内部单位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经校长办公会议研究，决定对学校所有内部单位的经济责任人进行审计，审计的主要内容是经济责任人本届任期内履行经济责任情况（必要时可延伸至以前年度），审计工作将结合明年学校中层领导干部换届工作进行。

因被审计对象较多，审计工作将分批进行，具体时间由审计处另行安排。

附件：2012年肇庆学院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名单

院长办公室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

2012年肇庆学院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名单

第一批：朱为鸿（发展规划处、教学质量评价与督导处岗位）、黎强、慕容居敏、谭冠中、谢立本、梁婉倩、周东、沈钦萍、陈向荣、杨帆、孙占海、郝珊、丁孝智、黎玉琴、杨海平、胡海建、吴晓明、徐浩艇、郭海福、刘超英、田杨群（共21人）

第二批：朱为鸿（党委办主任、院长办主任岗位）、李军、李湘、毛致光、张占亮、姚英、赵克生、鲍昌宝、令锋、杨衍江、李坚、董超凤（共12人）

第三批：王敏(男)、邢建勇、程石华、吴忠义、何木喜、刘幸东、李方满、张玉琴、李充璧（共9人）